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自願公告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由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得悉本公司股份（「股份」）近期股價之不尋常波動及成交量之增加。經作出於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任何導致有關該等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簡宜彬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簡宜彬先生、蔡力挺先生、高照洋先生及鄭宜斌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JEON Eui Jong先生及謝迪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簡已然先生及張曉泉教授組成。